（111 年 1 月訂定版本）

財政部國有財產署〇區分署〇〇〇年度第〇批第〇標標租國有非公用文化資產點交紀錄

一、租賃標的：

〇〇〇（縣、市）〇〇〇（鄉、鎮、市、區）

國有非公用不動產		文化資產		備註
標示	租用面積（平方公尺）	名稱	類別	
土地： 房屋： 門牌： 其他地上物：	土地： 房屋：			

二、時間：〇〇〇年〇〇月〇〇日〇午〇〇時〇〇分

三、地點：

四、點交事項：

(一)承租人已確認租賃標的現況（詳附件現況照片）。

(二)承租人已確認租賃標的範圍（詳附件現況略圖）。

五、其他事項：

標租機關：

點交人員（簽章）：

原管理機關：

點交人員（簽章）：

承租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